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08)

二零零五年業績公佈

業績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呈報本公司暨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新列賬)
營業額	3	5,646,620	4,802,021
銷售成本		(4,294,424)	(3,605,928)
毛利		1,352,196	1,196,09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90,021	105,682
經銷成本		(165,072)	(123,222)
行政開支		(805,596)	(667,143)
其他開支，淨額		(6,865)	(26,320)
酒店及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淨額		58,107	83,636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		99,204	—
融資成本	5	(55,453)	(51,863)
分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175,598	251,193
聯營公司		45,751	53,221
稅前溢利	6	787,891	821,277
稅項	7	(102,759)	(114,127)
年度溢利		685,132	707,150
應佔溢利：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612,660	639,288
少數股東權益		72,472	67,862
		685,132	707,150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每股盈利(港仙)	8		
基本		12.59	15.04
攤薄		12.00	14.55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		3.00	5.00
擬派末期	9	3.00	5.00
		6.00	10.00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新列賬)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2,549	2,172,430
投資物業		223,605	189,076
土地租賃預付款		3,109,552	3,072,791
發展中物業		3,270	466,112
商譽：			
商譽		1,260,837	1,259,479
負商譽		–	(113,737)
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1,375,421	1,490,831
聯營公司權益		418,913	416,548
持作出售之投資		20,009	23,096
持至到期日投資		15,477	–
遞延稅項資產		15,641	4,7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785,274	8,981,345
流動資產			
短期投資		1,427	13,008
存貨		19,182	14,031
應收貿易賬款	10	572,914	459,635
可退回稅項		1,580	665
預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13,166	297,950
有抵押定期存款		4,306	4,053
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		2,258,655	1,781,739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886	31,31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266	3,236
流動資產總值		3,204,382	2,605,63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609,801	555,380
應付稅項		29,156	41,8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1,616	435,26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311	7,43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509	4,492
流動負債總值		1,608,393	1,044,389
淨流動資產		1,595,989	1,561,24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381,263	10,542,588
非流動負債及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		145,726	127,55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08,022	709,455
可換股債券		–	833,780
遞延稅項負債		364,496	349,530
非流動負債及遞延收入總值		2,518,244	2,020,318
資產淨值		9,863,019	8,522,270
權益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503,885	446,766
儲備		8,802,449	7,465,808
擬派末期股息		151,165	223,383
少數股東權益		9,457,499	8,135,957
權益總值		9,863,019	8,522,2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制準則及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業績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除酒店物業、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按適用情況以公允值或重估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而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年內首次採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會計政策變更除外。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的呈列方法有所改變，尤其對有關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及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稅項的呈列方法，該等呈列方法的改變已追溯應用。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在以下幾方面有所改變，影響本會計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編製及呈列，而該等影響亦已載列於附註2內。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在以往會計年度，業主自用租賃土地及物業，以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本集團於土地及樓宇租賃權益分類為租賃土地及租賃樓宇獨立入賬。預期於租賃期屆滿時，土地的產權將不會轉移至本集團，因此本集團的租賃土地被列為經營租約，並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至預繳地價或土地租賃預付款，而租賃樓宇繼續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經營租賃下之預付地價，最初以成本入賬並按租賃期作直線攤銷。若有關租賃付款未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或樓宇部份，整筆租賃付款被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以融資租賃的土地及樓宇。

除於下方附註1(c)所述外，此項會計政策變更對綜合財務報表及保留溢利並無重大影響。綜合資產負債表上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被重列，以反映租賃土地的重新編列。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39號－財務工具

(i) 權益證券

於以往會計年度，本集團將權益證券投資列為長期投資。該權益證券投資並非作出售用途及以個別投資之公允值列賬及其公允值盈虧反映於長期投資重估儲備。當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共有23,096,000港元之權益證券投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性條文，將列為持作出售之投資，並以公允值列出，其公允值盈虧將於權益內獨立反映，直至售出或作出減值準備。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沒有改變權益證券之計量。而比較數字已被重列。

(ii) 可換股債券

於以往會計年度，可換股債券按攤銷成本計量。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後，可換股債券之轉股權將與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分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之比較數字已重列。可換股債券之轉股權為衍生財務工具並以公允值列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性條文，衍生財務工具之比較數字不作重列。

(c) 香港詮釋第2號－酒店物業適用之會計政策

香港詮釋第2號澄清業主持作營運酒店物業之會計政策。在以往會計年度，本集團自行營運之酒店物業以重估價值入賬，並不作出折舊。香港詮釋第2號將業主持作營運之酒店物業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用成本值模式或重估值模式入賬。本集團就其酒店物業採用估值模式作入賬處理。在香港詮釋第2號未附任何具體過渡條文下，此項新會計政策已被追溯應用。比較數字已被重列（其對財務狀況之影響見附註2）。

(d)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在以往會計年度，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撥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若該儲備總結餘不足以彌補重估值（以組合計算）所產生之減值，則重估減值超出儲備結餘之數額自損益表中扣除。其後出現之重估升值，將記入損益表，唯以早前自損益表中扣除的重估虧損為限。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後，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年度內損益表確認。投資物業棄置或出售的損益於棄置或出售年度內損益表中予以確認。

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把採納該準則的影響於保留溢利的年初結餘內調整，且未有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以往年度作追溯重列比較數字，以反映有關變化。上述變動的影響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內作撮要說明。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在以往會計年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及負商譽於收購當年自綜合資本儲備內撇銷，並不會於損益表內確認，直至收購之業務被變賣或出現減值。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已被資本化，按預期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並於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進行減值測試。

負商譽列於資產負債表內，有系統地按收購之可折舊及可攤銷資產剩餘平均使用期限於綜合損益表內予以確認，除非負商譽與收購計劃中可識別的預期未來損失費用有關，同時能可靠地計量。在該情況下，當未來損失費用予以確認時，負商譽亦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收益。

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收購產生之商譽將無需再作攤銷，但需按年度進行減值測算(若出現事件或情況有所變更，顯示其賬面值可能要減值，則需更頻密的測算)。任何已確認之商譽減值金額將不可於日後回撥。

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辨別的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之權益，超逾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成本的任何差額(以往稱為負商譽)，經評估後會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條文要求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撤銷累計攤銷及相應調整商譽成本，同時將負商譽的賬面值(包括仍留存於綜合資本儲備之負商譽)於保留溢利內終止確認。當與商譽有關的所有或部分業務被出售、或相關產生現金的單位需作減值處理，以往自綜合資本儲備撤銷的商譽，將繼續於綜合資本儲備內撤銷，亦不會於損益表內確認。

上述變動的影響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內作撮要說明。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條文，比較數字並無被重列。

(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21號－所得稅－回收經重估的不可折舊資產

在以往會計年度，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乃根據投資物業出售時之適用稅率予以確認。

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21號後，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乃根據物業將透過使用或出售模式收回其價值而決定的。本集團已決定其投資物業將透過使用形式收回，因此，遞延稅項已按所得稅稅率計量。

上述變動的影響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內作撮要說明。就此項改變已自最早的會計年度追溯應用，而比較數字亦因而重列。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考慮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惟尚未能釐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造成重大影響。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導致日後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出現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員工福利－精算收益及虧損、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匯率改變之影響－於外地之淨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系內交易現金流量對沖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公平價值法之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及保險合約－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及6號(修訂)	「首次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開拓及評估礦物資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開拓及評估礦物資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5號	「於解除運作、再造及環保修復基金產生之權益之權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6號	「因參與一個特別市場(電子器材廢物)所引起之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高通脹經濟體之財務報告時採用重列辦法」

2.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之撮要

隨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以下各賬目的年初結餘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前年度及年初調整的詳情匯總如下：

(a) 對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權益總額結餘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增／(減))	香港會計 準則第32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可換股 債券及衍生 財務工具 千港元	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8號 負商譽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重估增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詮釋第21號 因投資 物業重估 之遞延稅項 千港元	香港 詮釋第2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酒店物業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資本儲備	-	-	-	-	575,100	575,100
酒店物業重估儲備	-	-	-	-	3,980	3,980
保留溢利	(2,754)	-	-	5,894	(414,673)	(411,533)
						<u>167,547</u>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股份溢價賬	(15,926)	-	-	-	-	(15,926)
資本儲備	-	(745,100)	-	-	575,100	(170,000)
酒店物業重估儲備	-	-	-	-	(92,924)	(92,924)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	(34,500)	-	-	(34,500)
保留溢利	(245,476)	858,837	34,500	(9,959)	(643,920)	(6,018)
						<u>(319,368)</u>

以下表格匯總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綜合損益表的影響。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4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無作出追溯調整，因此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示的金額可能與本會計年度的金額不可比。

(b) 對截至二零零五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綜合損益表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增／(減))	香港會計			香港	香港財務	香港詮釋	總額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分佔共同 控制公司 及聯營公司 稅後溢利 千港元	準則第32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可換股 債券及衍生 財務工具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40號 投資 物業重估 增值 千港元	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終止 攤銷商譽 ／確認負 商譽收入 千港元	報告準則 第21號 詮釋 因投資物業 重估之 遞延稅項 千港元	準則第2號及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酒店物業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政開支增加	-	-	-	-	-	(68,496)	(68,496)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	-	23,916	-	-	-	23,916
其他開支減少	-	-	-	31,209	-	-	31,209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收益增加	-	99,204	-	-	-	-	99,204
減少分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及虧損	(28,157)	-	-	-	-	-	(28,157)
減少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872)	-	-	-	-	-	(3,872)
減少／(增加) 稅項	32,029	-	-	-	(6,094)	(8,625)	17,310
總盈利增加／(減少)	<u>-</u>	<u>99,204</u>	<u>23,916</u>	<u>31,209</u>	<u>(6,094)</u>	<u>(77,121)</u>	<u>71,114</u>
增加／(減少) 每股基本盈利	<u>-</u>	<u>2.04港仙</u>	<u>0.49港仙</u>	<u>0.64港仙</u>	<u>(0.13)港仙</u>	<u>(1.58)港仙</u>	<u>1.46港仙</u>
增加／(減少) 每股攤薄盈利	<u>-</u>	<u>1.94港仙</u>	<u>0.47港仙</u>	<u>0.61港仙</u>	<u>(0.12)港仙</u>	<u>(1.51)港仙</u>	<u>1.39港仙</u>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政開支增加	-	-	-	-	-	(66,371)	(66,371)
其他開支增加	-	-	-	-	-	(1,072)	(1,072)
財政成本增加	-	(21,990)	-	-	-	-	(21,990)
減少酒店物業重估	-	-	-	-	-	(185,317)	(185,317)
減少分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及虧損	(43,461)	-	-	-	-	-	(43,461)
減少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4,893)	-	-	-	-	-	(4,893)
減少／(增加) 稅項	48,354	-	-	-	(11,128)	23,512	60,738
減少總盈利	<u>-</u>	<u>(21,990)</u>	<u>-</u>	<u>-</u>	<u>(11,128)</u>	<u>(229,248)</u>	<u>(262,366)</u>
減少每股基本盈利	<u>-</u>	<u>(0.52)港仙</u>	<u>-</u>	<u>-</u>	<u>(0.26)港仙</u>	<u>(5.39)港仙</u>	<u>(6.17)港仙</u>
減少每股攤薄盈利	<u>-</u>	<u>(0.50)港仙</u>	<u>-</u>	<u>-</u>	<u>(0.25)港仙</u>	<u>(5.22)港仙</u>	<u>(5.97)港仙</u>

	客運服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景區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貨運及 運輸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酒店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旅遊及旅遊 相關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發電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溫泉 度假村業務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及其他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抵銷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綜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新列賬)
分類業務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213,166	379,514	1,857,028	372,488	1,935,272	42,933	-	-	1,620	-	4,802,021
業務之間收入	3,164	2,531	109	8,877	88,925	-	-	-	28,841	(132,447)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732	10,200	16,127	4,076	8,728	385	22,670	165	19,363	-	84,446
總額	<u>219,062</u>	<u>392,245</u>	<u>1,873,264</u>	<u>385,441</u>	<u>2,032,925</u>	<u>43,318</u>	<u>22,670</u>	<u>165</u>	<u>49,824</u>	<u>(132,447)</u>	<u>4,886,467</u>
分類業績	<u>40,238</u>	<u>136,080</u>	<u>55,258</u>	<u>97,629</u>	<u>226,621</u>	<u>(12,149)</u>	<u>21,399</u>	<u>(8,856)</u>	<u>(8,730)</u>	-	547,490
利息收入及不予分配之收益											21,236
融資成本											(51,863)
分估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	-	(670)	-	5,076	-	246,787	-	-	-	251,193
聯營公司	53,161	115	(2)	-	(2)	-	-	-	(51)	-	53,221
除稅前日常活動溢利											821,277
稅項											(114,127)
本年度盈利											<u>707,150</u>
分類資產	137,200	776,647	594,040	3,655,198	2,581,136	286,852	8,499	426,596	549,875	-	9,016,043
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	-	(494)	-	51,138	-	1,440,187	-	-	-	1,490,831
聯營公司權益	415,038	-	(200)	-	187	-	-	-	1,523	-	416,548
不予分攤資產											663,555
總資產											<u>11,586,977</u>
分類負債	22,916	75,404	340,091	62,028	384,985	164,966	2,019	53,441	21,601	-	1,127,451
不予分攤負債											1,937,256
總負債											<u>3,064,707</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性支出	27,836	12,495	71,734	3,152	77,836	16,774	-	271,748	16,649	-	498,224
折舊與攤銷	16,707	68,113	11,214	67,268	58,207	15,667	-	370	2,437	-	239,983
於損益表中確認 之減值損失	-	-	(6,039)	-	-	-	-	-	210	-	(5,829)
其他非現金支出	30	1,282	1,393	410	2,798	44	-	-	-	-	5,957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 重估增值/(減值)	-	-	(847)	54,444	24,779	-	-	-	6,700	-	85,076
直接於權益中 確認之重估增值	-	-	6,869	22,789	27,000	-	-	-	-	-	56,658

(b)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按地區劃分收入資料如下：

	香港		中國		海外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業務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1,657,127	1,600,456	3,603,564	2,781,445	385,929	420,120	5,646,620	4,802,0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6,653	18,705	25,239	59,143	4,542	6,598	46,434	84,446
	<u>1,673,780</u>	<u>1,619,161</u>	<u>3,628,803</u>	<u>2,840,588</u>	<u>390,471</u>	<u>426,718</u>	<u>5,693,054</u>	<u>4,886,467</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7,124,658	6,749,692	6,405,236	4,215,226	459,762	622,059	13,989,656	11,586,977
資本性支出	54,721	51,961	1,845,157	441,344	20,589	4,919	1,920,467	498,224
	<u>7,179,379</u>	<u>6,801,653</u>	<u>8,250,393</u>	<u>4,656,570</u>	<u>480,351</u>	<u>626,978</u>	<u>15,910,122</u>	<u>12,085,201</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16,693	13,412
利息收入	43,587	21,189
再投資退稅	-	37,563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	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54	3,941
匯兌盈利淨額	7,982	8,514
長期結欠之應付款撥回	3,771	8,908
出售持作出售之投資收益	1,341	-
短期投資公允值變動溢利	-	248
出售短期投資收益	-	66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收益	-	1,936
其他	15,893	9,858
	<u>90,021</u>	<u>105,682</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新列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	48,489	12,418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之利息開支	-	4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6,964	39,441
	<u>55,453</u>	<u>51,863</u>

6. 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新列賬)
折舊	157,269	153,292
經營租賃土地預付款之攤銷	57,395	54,900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36,882)	(30,632)
酒店物業重估增值	(28,725)	(54,444)
年度商譽攤銷	-	34,377
年度負商譽確認收益	-	(2,586)
	<u>148,957</u>	<u>154,907</u>

7. 稅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新列賬)
本年度：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64,821	56,126
其他地區	39,265	35,665
海外	556	680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1,780)	(3,648)
遞延稅項	(103)	25,304
於年內總稅項支出	<u>102,759</u>	<u>114,12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 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稅項，分別為28,157,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43,461,000港元) 及3,872,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4,893,000港元) 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的「分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中計算。

8.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612,660,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639,288,000港元，經重新列賬) 及年內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4,867,459,714 (二零零四年：4,251,613,372) 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612,660,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639,288,000港元，經重新列賬) 計算。計算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4,867,459,714 (二零零四年：4,251,613,372) 普通股，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及假設所有紅利認股權證餘數於期內已被行使，因此而無償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8,408,446 (二零零四年：142,962,367) 股。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對本年每股基本盈利產生非攤薄影響。

9. 末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 (二零零四年：5港仙)。予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 (星期五) 辦公時間結束時已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星期五) 或前後派發予股東。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授予客戶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天，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來自大量分散客戶，因此並沒有依靠單一客戶之風險。扣除呆賬撥備後按發單日期起計算截至結算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按賬齡之未償還餘額：		
一個月以下	315,896	239,102
介乎：		
一至三個月	211,531	183,981
四至六個月	28,444	26,848
七至十二個月	12,722	6,612
一至兩年	2,526	2,263
兩年以上	1,795	829
	<u>572,914</u>	<u>459,635</u>

應收賬款為免息。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單日期起計算截至結算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按賬齡之未償還餘額：		
一個月以下	434,673	341,759
介乎：		
一至三個月	121,099	168,559
四至六個月	15,721	19,302
七至十二個月	15,919	10,251
一至兩年	7,465	11,508
兩年以上	14,924	4,001
	<u>609,801</u>	<u>555,380</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正常於三十至九十天內付款。

12. 股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股份		
法定股本：		
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700,000</u>	<u>7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		
5,038,843,875 (二零零四年：4,467,658,548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503,885</u>	<u>446,766</u>

13. 比較數字

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已詳細解釋，由於本年內首次採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部份項目之會計處理及表述與及財務報表上之結餘金額已按其要求作出修訂，並據此作若干以前年度調整及重列部份比較數字以配合本年之表述及會計處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經審核的綜合營業額為56.47億港元，比上年度的48.02億港元增長17.6%；股東應佔利潤為6.13億港元，比去年同期按香港新會計準則調整後的同口徑利潤6.39億港元下降4.17%。本集團資產淨值為98.63億港元，比去年同口徑增加13.41億港元，增長15.7%。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的旅遊主業繼續得以發展。在內地增加了港中旅國際(杭州)旅行社和港中旅國際(大同)旅行社等網點，位於東北的瀋陽旅行社的組建工作正在洽談和組建之中。屬下的各主要旅行社均成立會議會展業務部門，向高端客戶市場邁進。港中旅設於香港、內地及海外旅行社的資源重組、資源共享得到落實，各旅行社聯合推廣新的旅遊線路和迪士尼樂園旅遊產品，取得了良好成效。本集團屬下的香港四家酒店仍保持較高的盈利水平；重點投資項目—珠海海泉灣度假城和芒果網順利建成，提高了本集團旅遊主業的核心競爭力。

旅遊及休閒業務

本集團的旅遊及休閒業務包括旅行社業務、深圳三大主題公園、高爾夫球會、天創演藝的營業額達24.58億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2%；利潤2.87億港元，增長8.3%。香港中國旅行社成立會展特項旅遊部，承辦了「2005年中國投資論壇」和「電腦界國際交流會」等171個大小型會議，開拓國際性高端客戶市場；推出「中旅之友」會員計劃，提高顧客忠誠度；與內地旅行社合作，聯合銷售迪士尼樂園產品，取得香港同業銷售前三名的佳績，並被20多萬名自由行旅客評選為「我最喜愛的香港名牌」金獎。本集團設於內地的旅行社紛紛增設分社或門市，拓寬銷售渠道，進一步完善區域銷售網絡，經過幾年的努力，港中旅北京旅行社、上海中旅國際旅行社、蘇州中旅國際旅行社已進入全國國際旅行社百強前列。海外分社的特色業務也有較大發展，新加坡分社著力拓展包機業務；法國分社用心打造「中旅體育」品牌；德國分社將「歐洲環遊班車」發展成為一項特色遊；澳洲分社和紐西蘭分社分別與澳洲航空公司、新加坡航空公司及紐西蘭航空公司合作開發新產品。香港中旅網網站瀏覽人次比去年同期增加138.7%，會員人數同比增長23%，該網站已於2005年年底更名為芒果網香港網站。

深圳世界之窗、錦繡中華和民俗文化村三個主題公園面對周邊的激烈競爭，營業額3.8億港元與上年度持平。《世界之窗》成功推出《千古風流》新晚會，完成歐風街酒店項目改造，為景區提供配套。錦繡中華抓好大小節慶活動和村寨改造，提高服務水平。

本集團屬下的天創國際演藝製作交流有限公司制作的《功夫傳奇》受邀前往美國、加拿大主流演藝市場演出，獲得一致好評；該劇已安排於二零零六年在北美演出，並籌劃於二零零七年赴日本、澳大利亞的商演計劃。該司另一節目《天女》已列入二零零六年美、加巡演計劃，另外，在歐洲、新加坡和澳門等地的演藝項目開發工作也取得進展。

深圳聚豪會高爾夫球會營業收入為5,450萬港元，比上年度增長27%，榮獲內地主辦的多項獎項；球會酒店建成並投入使用。

珠海海泉灣度假城於2005年底建成，並於2006年初投入試運營，其新穎獨特的地中海式建築風格、華麗舒適的酒店、融合世界沐浴文化的室內外海洋溫泉、五項亞洲第一的遊樂設施和大型劇目—《海邊的夢》等，都給遊客留下深刻的印象。海泉灣的成功運營，豐富了本集團的旅遊資源，增強了旅遊主業競爭力。在2006年的春節黃金周期間，海泉灣成為「珠三角」最受歡迎的度假勝地，七天共接待遊客15萬餘人。

旅遊電子交易平臺—芒果網已於2005年底投入試營運，並在運行中不斷完善運作系統。芒果網成功簽署了上千家酒店的配額合約，建立了2,500條航線的機票價格數據庫，成功取得德國采埃孚投資公司等大型商旅客戶。旅遊電子交易平台的建立，有利於本集團旅遊業務整合，拓寬旅遊產品的銷售渠道，必將強化本集團的旅遊主業。

酒店業務

本集團屬下港澳五家酒店2005年營業額為3.89億港元，比上年度增長4.5%，利潤1.12億港元，增長4.8%。其中本港四家酒店平均租房率為89%，比上年度下跌1%，平均房價上升11%；澳門京澳酒店受當地酒店房間供應量增加的影響，平均租房率和平均房價均比上年度下跌。

運輸業務

客運方面，香港中旅旅運發展有限公司全年客車乘客量達163萬人次，比上年度增長4%，總營業額達2.3億港元，同比增長7.73%，創下營業額、總乘客量、安全行車里程等指標歷史新高，並成為業務遍及省港澳和廣西、浙江等地區的香港大型跨境客運公司之一，但由於油價上升及澳門線處於開拓期虧損，利潤比上年度下跌27%。合資的信德中旅船運亦因油價上升利潤下跌13%。

貨運業務的綜合營業額達25.69億港元，比上年度增長38.33%，綜合淨利潤5,243萬港元，同比增長36.1%。以上海為中心、以長三角地區為基地的上海華貿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繼續抓好網絡建設，先後在大連、蘇州、揚州、常州、美國紐約等地設立分公司，營業額比去年同期增長40.4%，稅後利潤同比增長36.48%，該司貨運代理、空運、海運業務在內地名列前10位。

基建

陝西渭河發電廠股東應佔利潤為1.86億港元，比上年度下降30%；利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煤、油價格持續上漲及地方政府增收排污費所致。

僱員人數及薪金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僱員10,037名。

本集團乃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行業趨勢釐定僱員酬金。管理層會定期對薪酬政策和方案作出評估。除退休公積金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本集團按員工表現，向僱員酌情發放花紅及認股權。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於2005年12月31日，現金及存款結存22.59億港元，銀行計息債務20.17億港元，淨計息債務權益比率為負0.03%。

本集團於2005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內之汽車、傢俬、裝置及設備項目總額中，包括賬面值1,257,000港元(2004年：1,324,000港元)的固定資產是以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方式持有。

年內共有141,138,200份紅利認股權証已按每股1.508港元的行使價兌換141,138,200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共有10,181萬美元等值可換股債券按每股1.84港元之股價換購了431,547,127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本公司在聯交所合共回購了150萬股本公司股份。故此，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發行股本由2004年的4,467,658,548股增加至本年底的5,038,843,875股。

於2006年3月28日，本公司之貸款規限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旅集團，於貸款期內履行特別義務，該特別義務為中旅集團必須於貸款期內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本40%的股權。違反此義務構成違約事件，其結果為根據相關條款及情況，借款可能被借款人要求變為即時到期，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貸款額度詳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額

十五億港元

貸款最後到期日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

未償還款項之利息乃按相同貸款期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厘計算。有關貸款由本公司作公司擔保。

業務展望

隨著內地「自由行」範圍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進一步擴大和香港政府一系列旅遊推廣活動的開展，香港旅遊業將保持持續增長，預計2006年訪港人數將高達2,700萬人次。中國政府確立了「十一·五」期間將「大力發展旅遊業」，旅遊業將進入一個高速成長期；隨著國民收入的不斷提高，旅遊活動逐步成為內地人民重要的消費項目，再加上商務旅行的興起，內地旅遊業將更加繁榮興旺。

本集團將抓住這一機遇，增加內地旅遊網點，進一步提高已有的內地旅行社的銷售能力；通過內部資源整合，實現地面網絡優勢和電子網絡的有機結合，互相促進，形成合力。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珠海海泉灣度假城的設施和服務素質，致力開拓港澳台、珠三角的客源和會議會展市場，提高海泉灣度假城的知名度和服務水準，以提高本集團旅遊業務的中、長期效益。同時做好海泉灣二期三平方公里土地的合理開發，籌建高爾夫球場和旅遊地產項目，加快投資回報並與一期工程互為配套、相得益彰。要重點抓好網上旅遊交易平台芒果網的建設，擴大市場佔有率，提高旅遊主業的核心競爭力。在新的一年裡，管理層清醒意識到，雖然總體趨勢有利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但仍有不少不明朗或不利的因素，例如全球性的禽流感疫情將對旅遊業構成威脅，煤、油價格仍然是一個不明朗的因素，客運和發電廠的成本將受其影響，芒果網業務尚有一個開拓過程等等。這些方面，都應引起管理層高度重視並採取有效的應變措施。管理層將繼續狠抓成本控制，開源節流，防範風險提升管治能力，使本集團的各項業務得以持續健康發展。

末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5港仙）。

如上述建議之股息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該等股息預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五月十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享有上述末期股息資格人士，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認股權證持有人如欲兌換該認股權證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以便享有末期股息，必須將填妥之認購表格、有關認股權證證書及認購股份之款項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認購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1,500,000股本公司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詳列如下：

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總支付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五年十月	1,500,000	1.55	1.52	2,295,000
	<u>1,500,000</u>			<u>2,295,000</u>

年內，購回之所有股份已註銷，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按其面值減低。購回股份所繳付的溢價2,145,000港元已計入保留溢利。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已自本公司的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根據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作出經由董事辦理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授權，董事於年內執行購回本公司的股份，而此舉旨在對股東整體有利及可提升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以下所述的偏離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會計期間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 就A.1.1條守則條文而言，本公司年內未有召開只少四次董事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在管理營運時，已不時就重大事情或管理事項召開會議解決。重大影響到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的交易事項，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會進行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定時監管內部監控架構及風險管理功能。故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度召開了兩次董事會會議。
- 就A.4.1條守則條文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無指定任期。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他們須在每屆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 就E.1.1守則條文而言，並非以獨立決議案通過委任每名退任董事。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在當時持有本公司超過50%的已發行股本，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股東大會前已向本公司表明就有關決議案投以贊成票，有關票數已足夠通過有關所有重選決議案。故此，該次股東大會以單一決議案通過批准委任所有退任董事。然而，為嚴謹遵守E.1.1守則，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逐一決議案方式通過重選每位輪值退任董事。
-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度並無召開薪酬委員會，惟本公司董事會曾於其中一個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薪酬制定的問題簡單地作出討論。本公司之第一次薪酬委員會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舉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王敏剛先生、葉謀遵博士(其替代董事為葉維義先生)及史習陶先生。審委會跟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董事

於本公佈日，執行董事為車書劍先生、張學武先生、沈主英先生、鄭河水先生、盧瑞安先生、鄭洪慶先生、張逢春先生、吳志文先生及劉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謀遵博士(葉維義先生為葉謀遵博士之替代董事)、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及史習陶先生。

承董事局命
副主席、總經理
沈主英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八日